

附件 2

中国共产党宁波市委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2020 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在市委的领导和上级党史部门指导下，以资政育人为根本任务，制订全市党史工作规划，全面开展宁波地方党史、国史的征集、编纂、研究、宣传、教育工作，为宁波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历史借鉴、理论创新的研究成果，为各级党政领导决策提供参考，为社会各界提供咨询服务。

2. 组织、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党史、国史资料的征集、研究工作；组织或参与重大纪念活动；组织、编写、审核、出版有关党史、革命史、当代史方面的书刊、展示、影视等多媒体作品。

3. 受市政府委托，拟定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组织、指导、督促本地区地方志工作，编纂出版地方志、地方年鉴和各类市情丛书，组织开展整理旧志的工作。

4. 组织开展地方党史、地方志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利用。积极发挥党史、地方志存史、资政、育人作用，运用党

史及地方志资料及研究成果，配合宣传、文化、教育等部门，对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理想信念、革命传统和国情、市情教育。

5. 开展党史和地方志的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推进全市史志工作的信息化、网络化建设，实现史志资源共享。

6. 配合上级党史、地方志部门开展史志资料征集和研究工作，完成上级下达的工作任务。

7.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宁波市委员会党史研究室部门预算包括室本级预算及室属事业单位预算。具体单位包括室本级、室属宁波市史志研究中心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0 年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一)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收支总预算 2100.8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收入预算 2100.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0.89 万元，占 100%。

(三)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支出预算 2100.89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4.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2.64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242.99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208.30 万元，项目支出 649.60 万元。

(四)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100.89 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0.89 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4.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2.64 万元。

(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00.89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223.22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主业项目进入集中用款阶段。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4.83 万元，占 81.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87 万元，占 6.66%；卫生健康支出 53.55

万元，占 2.55%；住房保障支出 192.64 万元，占 9.17%。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事务）（项）759.35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29.73 万元，下降 3.7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压减部门支出和“三公”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项）649.60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277.75 万元，增长 74.69%，主要原因是部门主业项目进入集中用款阶段。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其他共产党事务）（项）305.88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4.76 万元，增长 1.5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2.76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12%，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1.40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减少 3.69 万元，下降 4.91%，主要原因是缴费比例下降。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5.71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增加1.70万元,增长5.00%,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7.32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增加0.67万元,增长2.5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2.84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增加1.97万元,增长18.1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3.39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增加1.06万元,增长8.60%,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91.37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增加11.75万元,增长6.5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27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增加0.02万元,增长1.60%,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0.00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减少43.08万元,主要原因是

相关经费不再安排。

（六）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51.2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42.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08.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19.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1.28%。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5.85 万元，其中一般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5.85 万元，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0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一般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020 年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0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9.5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支出。2020 年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2020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2020 年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4. 公务用车运行费：2020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3.8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调研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0 年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6.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压减。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重点项目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 500 万以上的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2. 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本部门本级1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8.42万元，较2019年预算数减少43.03万元，下降21.36%。

3.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5.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8.85万元。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位价值50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5.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8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621.60万元；其中纳入绩效评价项目8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621.6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其他共产党事务）（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

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机关运行经费

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